



商戶免息分期付款計劃推廣之條款及細則

優惠推廣期

1. 優惠推廣期為 2025 年 1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 月 31 日。

優惠詳情

2. 於推廣期內，您可享高達\$200「獎賞錢」。
 - a. 優惠一：於任何合資格商戶消費滿港幣 5,000 元或以上，並用合資格 Visa 信用卡以商戶免息分期付款計劃支付，可享\$150「獎賞錢」。
 - b. 優惠二（額外優惠）：於指定精選商戶* 消費並符合優惠一條件，可享額外\$50「獎賞錢」。百老滙將於 2025 年 12 月 1 日至 2026 年 1 月 31 日加入優惠二。
 - c. 於推廣期內可享以上優惠一次。

*有關指定精選商戶及詳情，請參閱HSBC Reward+ App內的推廣頁面。

如何獲享優惠

3. 您可獲享優惠，若您：
 - a. 持有合資格 Visa 信用卡及您的信用卡戶口在整個推廣期及獲享優惠時仍然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及
 - b. 透過參與商戶購買產品/ 服務；及
 - c. 為其中一位產品/ 服務使用者及您用以購買有關產品/ 服務的姓名須與合資格信用卡卡主的姓名相同；及
 - d. 於推廣期內以合資格 Visa 信用卡作合資格簽賬並符合上述第 2 項條款的要求。

獲享優惠前須注意事項

4. 有關透過參與商戶購買的產品/ 服務有效期，請向參與商戶查詢。
5. 您不可：
 - a. 將優惠兌換現金、其他貨品、服務、折扣或轉讓。
 - b. 將優惠與任何其他推廣活動、優惠、折扣卡、禮券、會員福利或 VIP 禮遇同時使用。詳情請向參與商戶查詢。

6. 如您符合資格獲享優惠，我們會於 2026 年 4 月 30 日或之前將額外「獎賞錢」自動誌入於我們紀錄中就您於合資格商戶免息分期付款計劃 金額最高的合資格 Visa 信用卡戶口內。
7. 如您為綜合戶口附屬卡持卡人，則主卡及附屬卡持卡人均可享用已誌入該附屬卡戶口內的額外「獎賞錢」。
8. 此優惠下的額外「獎賞錢」並不包括「獎賞錢」計劃中可獲享的基本「獎賞錢」。
9. 於獲享額外「獎賞錢」後，如用作計算額外「獎賞錢」的有關交易被取消，我們有權於有關持卡人的合資格信用卡戶口扣除該額外「獎賞錢」而不作通知。
10. 您於進行簽賬交易前或簽賬交易後，我們恕不負責澄清該項交易可否獲享優惠。
11. 對於參與商戶所提供的貨品及服務之質素或額外推廣優惠／折扣，我們恕不承擔任何責任。
12. 您必須保留所有合資格簽賬的簽賬存根或正式交易紀錄的正本。如有任何爭議，我們或會隨時要求您提供有關存根、交易紀錄及／或其他證據，以作核實並保存。
13. 參與商戶、合資格信用卡、「獎賞錢」計劃、商戶免息分期付款計劃、及所有其他適用的現行推廣活動的條款及細則繼續適用。
14. 我們及參與商戶可更改或終止優惠或修改條款及細則。有關最新之優惠內容及條款及細則，請參閱有關網頁。
15. 如我們或參與商戶認為您有任何欺詐或濫用行為，您將不可獲享優惠。我們亦可從您的信用卡扣除您已獲享的額外「獎賞錢」或任何已享用的優惠，或取消您的信用卡。
16. 就本推廣如有任何爭議，我們及參與商戶保留最終決定權。
17. 本行、參與商戶和您各方均接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的非專有司法管轄權，而本條款及細則亦可在任何其他具有司法管轄權的法院強制執行。
18. 本優惠之條款及細則受現行監管規定約束。
19. 除本行和您之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根據《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相關利益。

20. 我們根據香港法例撰寫優惠之條款及細則。本推廣資料及本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義或不一致，概以英文本為準。

詞彙定義

21. 「銀行」、「我們」和「滙豐銀行」應理解為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簡稱「銀行」、「我們」和「滙豐銀行」），及其繼承人及受讓人。
22. 「合資格信用卡」指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其繼承人及受讓人）於香港發出的港幣個人基本 Visa 信用卡、綜合及獨立戶口附屬 Visa 信用卡。
23. 「合資格簽賬」指透過參與商戶購買產品/ 服務，並於優惠推廣期間用合資格信用卡以商戶免息分期付款計劃付款之簽賬。
24. 「指定精選商戶」請參閱 HSBC Reward+ App 內的推廣頁面。
25. 「商戶免息分期付款計劃」是一個支付科技方案，讓信用卡持卡人在參與商戶結賬時，將符合要求之消費攤分為更少的金額每月付款。參與商戶可供選擇之分期月數各有不同，亦可能會設有參與商戶免息分期付款計劃之適用產品或最低簽賬要求，詳情請向參與商戶查詢。

最後更新日期

2025 年 11 月 1 日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

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刊發

參考編號：KM1180757